

证券代码：300007

证券简称：汉威电子

公告编号：2015-092

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上限由 3,700 万股调整为 7,400 万股。

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1 日、2015 年 9 月 11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8 月 22 日、2015 年 9 月 1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根据上述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合计不超过 3,700 万股（含 3,700 万股），若公司股票在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宜，本次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2015 年 9 月 11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2015 年 9 月 1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同意以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46,511,403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 293,022,806 股；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现金分红。2015 年 10 月 13 日，公司披露了《2015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公告》，确定股权登记日为：2015 年 10 月 19 日，除权日为：2015 年 10 月 20 日。

鉴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实施完毕，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作相应调整如下：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

量上限由不超过 3,700 万股调整为不超过 7,400 万股（含 7,400 万股）。具体计算方式为：

$$Q_1=Q_0 \times (1+N) =3,700 \text{ 万股} \times (1+1) =7,400 \text{ 万股。}$$

其中： Q_0 为调整前的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上限； 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 Q_1 为调整后的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上限。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